

东莞市迅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

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、承诺守法声明书

2025年3月14日，我公司（东莞市迅捷运动用品有限公司）在东莞市寮步镇寮步岭安街10号301室，出现现场成型机等生产设备正常生产、配套安装的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没有开启，成型等工序生产过程中的废气通过车间打开的窗户排到外环境，出现了未按照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的违法行为，违反了有关生态环境法律法规，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。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我公司管道不到位，车间员工环保意识薄弱，环保知识欠缺。尽管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，及时开启废气处理设施，同时对车间窗户进行封闭处理，同时落实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及台账制度。但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，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，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，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，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，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；

二、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，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，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；

三、履行生态环境社会责任，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，做保护环境的良心经营者。

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！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

承诺时间：2025年 4月 11日